基隆市政府地政處 105 年度7月份第3次主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年7月26日上午11時00分

貳、地點:地政處會議室

參、主席:蘇處長昱彰 記錄:陳照哲

肆、出席人員:

副處長 梁美秀

地籍科 張景傳

地價科 張欣怡

重劃科 王麗滿

地用科 黃美栗

伍、各科工作報告:

一、地籍科

(一)本年度電腦設備汰換計畫(新臺幣 200 萬)於 7/21 日上午 10 時辦理第 2 次 開標,投標廠商 1 家(旭德資訊有限公司)經減價結果以 189 萬 6 仟低於底價決標。

二、地價科

- (一) 105 年地價基準地 47 點查估維護資料於 7月 6 日完成初審作業,不動產估價師依初審意見修正資料,於 7月 25 日業已將修正成果報送兩所進行複審,本科預計於 8月 11 日召開基準地會前審議會,正式審議會預計於 8月 26 日召開。
- (二)有關本市 105 年市價變動幅度案,依據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本次重新擬具 5 種調整幅度方案以提供委員參考;本案預計於 8 月 12 日上午召開本年度 第 2 次地價評議委員會提交評定,作為本年度下半年計算土地徵收補償市 價之依據。

三、重劃科

- (一) 教忠街 168 巷 70 至 84 號後方擋土牆崩塌案處理情形:
 - 1.7月13日已完成第一排13支地錨砂漿養護,7月14日入場施拉預力並 依施工規範辦理地錨適用性及驗收實驗,並7月18日開始進行第二階 降挖,目前尚在打除部份已崩塌擋土牆(靠近排樁部份)。

- 2. 預計 7 月 26、27 日進行搭架作業, 俾利後續第二排繫梁施作及混凝土澆置。
- 3. 為確認本案後續工項施作程序及時間,業於7月22日召開工程會議。
- 4. 為釐清民眾合法建物範圍,俾利後續損害賠償認定,訂7月27日上午9時30分會同使管科現勘,並擇期與住戶召開協調會議。

四、地用科

- (一)教育休閒專區範圍周邊農業區之私有土地價購案,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 淡水分處業已核計增值稅,近日可收到,再轉請土地所有權人繳納。
- (二)協助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辦理撤銷收原57年間徵收,作七堵調車場工程部分用地,該局業將該作業費開立支票,請本府兌現入帳後開立收據函復該局,以為核銷事宜。

陸、工作報告決議事項

- 一、各科業務洽悉。
- 二、目前刻正籌編 106 年預算,請地籍科追蹤所屬地所如有非經常性業務預算(如房舍修繕、機車汰換等),應儘速報府轉陳,以利業務推展。
- 三、有關本處倉庫檔存文件掃描,應考量爾後文件檢索之便利性,請地籍科研議檔 案索引規則,供各科參考。
- 四、請各科注意年度預算之執行,務必依年度分配數所定目標切實執行。
- 五、內政部於地政業務考評時,建議將地政資訊機房集中管理,請地籍科注意後續 發展情形並考量現有設備汰換週期,即早因應。
- 六、本處網站無法利用手機瀏覽請儘速與研考處商討解決方案,並持續監控手機連線情形;另為確保資訊之正確性,請各科隨時檢視網站內容,避免有過時之資訊。
- 七、有關八斗子牛稠嶺地區都市計畫變更案,請重劃科簽會都市發展處索取相關圖 資檔案於進行彙整後,針對擬辦市地重劃範圍向市長進行簡報說明。
- 八、金山教育休閒專區範圍周邊農業區之私有土地價購案,為簡化作業流程,請地 用科就土地所有權人應繳納之土地增值稅於支付土地價款時代為扣繳;另有關 辦理有償撥用案,應就無法辦理撥用之情事簽請市長裁示,且該案之撥用土地 已變更為非耕地使用,依基隆市有財產管理相關規定一併簽請財政處管理。
- 九、有關工務處、交旅處廢止及撤銷徵收案,請地用科就該案進度進行列管掌控進度,以俾後續業務彙整呈報。

- 十、請同仁對公共工程或相關會勘業務攝影拍照紀錄時,應注意前後拍攝之角度、 地點是否一致,範圍是否全面,儘量以遠中近方式紀錄,以俾日後檢視對照資 料。
- 十一、爾後內政部業務督導考核,倘評審委員所提之建議事項對業務有誤解或不清 楚之情事,各科長應即具體充分說明,以爭取佳績。
- 十二、有關信義國小為校舍及其附屬設施用地請求無償撥用一節,請地用科協助教育處辦理。
- 十三、市長將於7月27日視察「教忠街168巷70至84號後方擋土牆崩塌案」救 災及修繕情形,請重劃科確認新聞稿;另請重劃科妥善督導該案之營建資材及 營建廢棄土之處理,以俾加速該案工進。

柒、散會:上午12時20分